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3)220/01-02 號文件

檔 號 : CB(3)/M/OR

電 話 : 2869 9205

日 期 : 2001 年 12 月 3 日

發文者 : 立法會秘書

受文者 : 立法會全體議員

2001 年 12 月 19 日
立法會會議

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 動議的決議案

衛生福利局局長會在 2001 年 12 月 19 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
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就：

- (a) 《2001 年藥劑業及毒藥（修訂）（第 5 號）規例》；及
- (b) 《2001 年毒藥表（修訂）（第 4 號）規例》

動議一項決議案。現謹附上有關決議案，供議員考慮。立法會主席已指示
應“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在立法會議程上。

2. 衛生福利局局長在動議上述決議案時將會發表的演辭的中英文稿
本亦一併附上。

立法會秘書

(陳欽茂代行)

連附件

《2001年藥劑業及毒藥(修訂)(第5號)規例》

(由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
(第138章)第29條訂立,並經立法會批准)

1. 特別限制根據第3及5條適用在 毒藥表範圍內的物質

《藥劑業及毒藥規例》(第138章,附屬法例)附表1的A部分現予修訂,加入—

“本芴醇；其鹽類
利美尼定；其鹽類
唑來磷酸；其鹽類
莫索尼定；其鹽類
蒿甲醚；其鹽類
Etanercept
Ziprasidone；其鹽類”。

2. 第9條規定僅可按照註冊醫生、註冊牙醫 或註冊獸醫開出的處方而以 零售方式銷售的物質

附表3的A部分現予修訂,加入—

“本芴醇；其鹽類
利美尼定；其鹽類
唑來磷酸；其鹽類
莫索尼定；其鹽類
蒿甲醚；其鹽類
Etanercept
Ziprasidone；其鹽類”。

(陳馮富珍醫生)
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
主席

2001 年 11 月 26 日

註釋

本規例更新《藥劑業及毒藥規例》(第 138 章，附屬法例)附表 1 及 3，在該等附表中加入多種新的物質。

《2001 年毒藥表 (修訂) (第 4 號) 規例》

(由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
(第 138 章)第 29 條訂立，並經立法會批准)

1. 毒藥表

《毒藥表規例》(第 138 章，附屬法例)的附表現予修訂，在第 I 部的 A 部分中 —

(a) 在與 “抗組胺物質” 有關的一項中，加入 —

“地氯雷他定”；

(b) 加入 —

“本芴醇；其鹽類
利美尼定；其鹽類
唑來磷酸；其鹽類
莫索尼定；其鹽類
蒿甲醚；其鹽類
Etanercept
Ziprasidone；其鹽類”。

(陳馮富珍醫生)
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
主席

2001 年 11 月 26 日

註釋

本規例更新《毒藥表規例》(第 138 章，附屬法例)的附表，在毒藥表的第 I 部的 A 部分中加入多種毒藥。